附件3

2023年中央财政棚户区改造补助资金转移支付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棚户区改造补助资金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棚户区改造补助资金191万元，用于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方面,实现改善人居条件、提升城市面貌、修复生态环境的效果。

1. 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资金用于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方面,实现改善人居条件、提升城市面貌、修复生态环境的效果，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设定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**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2023年中央财政棚户区改造补助资金到位191万元，资金全额及时到位。

1.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2023年中央财政棚户区改造补助资金191万元本年度资金执行率100%。

1.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2023年中央财政棚户区改造补助资金到位191万元严格按照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，做到专款专用，符合资金使用用途。

1. **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

该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全部完成，没有出现绩效目标偏离情况。

1. **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

货币化安置房屋套数860套；货币化安置人口数≥2150人；安置房屋总建筑面积约94600平方米。

1. 质量指标。

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；工程使用质量标准合格。

1. 时效指标。

项目开工时间2023年5月20日前；项目基本建成时间2023年10月20日前；项目竣工交付时间2023年12月30日前。

1. 成本指标。

项目总预算≤60200万元；建安成本≤23650万元；土地等其他成本≤36550万元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

形成有效投资，促进住房消费效果明显；拉动建筑行业上下游产业发展效果明显。

1. 社会效益。

改善棚户区群众居住条件效果明显；提升城市建设面貌效果明显；拉动社会就业率效果明显。

1. 生态效益。

棚户区周边水环境修复明显改善；棚户区周边植被绿化修复明显改善。

1. 可持续影响。

提升社会的幸福指数，确保和谐稳定；改善棚户区改造区域的水、植被等生态环境。

1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大于90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该项目完成预期目标，没有出现绩效目标偏离情况。

1.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按照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要求，对该项目自评情况进行整理分析，将自评结果作为编制预算、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，并将自评结果在指定网站进行公开，自觉接受各方监督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